

证券代码：836277

证券简称：ST 中科恒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中科恒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赵艳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的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科恒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420,25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092,76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1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0 人，董事吴又奎、邱红梅、白爽、李海歌、吴家殷因在外地，无法返回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王梦瑶、孙富昕因在外地，无法返回缺席；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列席会议；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又奎未出席现场会议，参与了网络投票。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自查，2018 年度-2022 年度存在部分交易未认定关联方，导致该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现补充确认公司关联方，并对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补充确认关联方并追认与其交易事项如下：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北亮剑科技有限公司	能够被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石家庄风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能够被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公司支付给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金额统计表

关 联 方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河北亮剑科技有限公司	偿还外部高息借款、支付保证金、支付房租等	6,692,076.6 0	21,044,500.0 0	21,224,000.0 0	20,324,150.0 0	20,200.0 0
石家庄风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偿还外部高息借款、	9,656,982.0 0	19,865,000.0 0	21,929,000.0 0	22,627,900.0 0	

有 限 公 司	支 付 保 证 金 、 支 付 房 租 等					
------------------	---	--	--	--	--	--

注：上述期间公司与补充确认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是为了解决公司账外的高息民间借贷还款、支付保证金和房租、物业等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420,2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 补充确 认关联 方及追 认关联	326,267	100%	0	0%	0	0%

	交易的 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双烨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叶江华、韩雄飞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中科恒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河北双烨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恒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科恒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9 日